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现将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运行，结合我局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围绕“主动公开提质效、依申请公开促规范、基础保障强支撑、制度创新出经验”的思路，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力促让公开成为自觉，让透明成为常态，切实增强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2021 年，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条例》：一是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突出聚焦行政执法、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审批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民生事业等领域，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时效性，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二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的服务保障。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科室职责分工，强化科室信息公开主体责任，细化各科室在各类信息公开平

台中的内容保障要求，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公开发布。三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根据《条例》，进一步完善局机关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的工作机制，规范办理程序，严格办理时限，提高办理质量，努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的群众满意度。四是加强信息公开监督检查。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严格信息公开涉密、涉意识形态问题的审核审查，确保不发生因信息公开引发的负面舆论、负面影响。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自查自纠常态化工作机制，强化日常检查监督，及时发现问题，迅速落实整改。

2021 年，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主动公开信息 551 条（其中：第一季度 65 条，第二季度 171 条，第三季度 169 条，第四季度 146 条）；依申请公开信息 20 条（其中：第一季度 6 条，第二季度 8 条，第三季度 2 条，第四季度 4 条）。本年度没有发生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0	0	0	0	0	0	2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10	0	0	0	0	0	1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3. 其他	9	0	0	0	0	0	9
		(七) 总计	20	0	0	0	0	0	2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公开内容的及时性、全面性、主动性以及公开形式的便民性等还需要在今后工作中加以改进。一是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涉及面不宽、量不大；二是信息更新不均衡；三是涉及便民服务方面的信息较少；四是信息质量还有待进一步

提高。2022 年将努力加以改进：一是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及公众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事项目录》，扩大主动公开的范围和数量。二是提升政策公开水平，突出做好决策前社会征询意见以及政策解读工作，不断提升政策制定的社会参与度以及政策实施的社会满意度。三是结合公众需求以及公众获取信息的特点，逐步扩大使用新媒体的公开平台，努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本单位2021年未发出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 本《报告》第一部分关于2021年本机关全年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统计：包括本《报告》第二部分的公开数量以及本机关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有关本机关工作动态、管理服务以及政策宣传解读等信息数量。

3.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登录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zc.gov.cn/>。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月13日

